

碧台空歌

青枚 著

青二

寐语者首次作序并在
蒋胜男、施定柔、

才情女编剧青枚诠释

他是漠北草原的摄政王

骨肉相残的苍凉

她是钟鸣鼎食的南朝公主

一束白绫勒不断

去国离乡的幽怨

乱世枭雄遭遇变幻女人心

绝恋琴瑟相和

江山挽歌与生死

情
山抵不过
雨
联袂力荐
初公主

碧台空歌

青枚著

卷二



【目 录】



第一章	明月向难犹际会
第二章	历劫何惧雪满山
第三章	满朝谁信语堪听
第四章	却闻悲鸟号古木
第五章	皎皎独立戴芙蓉
第六章	弓刀映雪向天狼
第七章	黄云堆雪塞上歌
第八章	春归未肯尽余寒
第九章	徒向君前作歌舞
第十章	别有天地非人间
第十一章	挂冠更在松高处
第十二章	霜天最忆是江南
第十三章	还巢乳燕似旧识
第十四章	千丈冰岩西风月
第十五章	狼跋其胡蹠其尾
第十六章	玉箫声远忆骖鸾
第十七章	朝朝暮暮阳台雨



- | | |
|-------|---------|
| 第十八章 | 横望江海天地清 |
| 第十九章 | 碧山谁赏碧江流 |
| 第二十章 | 同饮万里雪尽时 |
| 第二十一章 | 龙城驿使音尘绝 |
| 第二十二章 | 漏断人静孤鸿影 |
| 第二十三章 | 绛阙清都手中线 |
| 第二十四章 | 碧湖清风梦天涯 |
| 第二十五章 | 恨无黄金堆到斗 |
| 第二十六章 | 山路风来草木惊 |
| 第二十七章 | 老尽青山换明月 |
| 第二十八章 | 九万风云海浪深 |
| 第二十九章 | 衣香暗落星如雨 |
| 第三十章 | 何如筵上舞醉风 |
| 第三十一章 | 断肠十里龙城路 |
| 第三十二章 | 雪练倾河云似血 |
| 第三十三章 | 松柏难为桃李言 |
| 第三十四章 | 但听深空杜宇啼 |
| 第三十五章 | 破靄西关乘青云 |



- | | |
|-------|---------|
| 第三十六章 | 可叹青泥何盘盘 |
| 第三十七章 | 斑竹不灭湘妃泪 |
| 第三十八章 | 点尽苍苔色欲空 |
| 第三十九章 | 推手含情还却手 |
| 第四十章 | 西风白鸟薄烟暮 |
| 第四十一章 | 斗转天动山海倾 |
| 第四十二章 | 孤城春水百尺楼 |
| 第四十三章 | 牡丹笑我头如雪 |
| 第四十四章 | 残山剩水成风月 |
| 第四十五章 | 屈指人间几回醉 |
| 第四十六章 | 南枝方红香别离 |
| 第四十七章 | 且对红烛相痛饮 |
| 第四十八章 | 千古江山无觅处 |
| 第四十九章 | 梨花着雨晚来晴 |
| 第五十章 | 千里晓山伴君行 |
| 第五十一章 | 休叹东山留不住 |
| 第五十二章 | 沧海飞尘因缘了 |

番外

玉壶光转
下

明月向难犹际会

牢房的门突然被打开，两个彪形大汉架着一个人从外面进来，平日给他送饭的高车人走在前面，先用木棍将崔璨驱赶到一旁，再打开监牢的门，好让两个大汉把他们架着的人扔进来。

崔璨的心一沉到底。

即使看不清那人的脸，他还是能轻而易举地认出来那个只剩下一半左腿的人。

崔璨跑过去将地上的人扶了起来。那是一张很年轻的脸，面色苍白，骨骼清癯，扶着他的胳膊时才觉察出他身上极瘦，瘦得几乎只剩下一把骨头。他脸上和领口露出的皮肤上布满了伤痕，显是受过刑罚。崔璨心头大惊，连忙捉起他的手腕摸了摸脉，细听了片刻，见脉象虽然虚弱却还平稳，显见并无内伤，这才放下心来，将他扶着在干草上躺下，小声唤道：“殿下，殿下？乐川王？”

平行缓缓睁开眼睛，缓缓转动眼珠四周看了看，见没有旁人，便问：“他们都走了？”

崔璨点头：“殿下你感觉如何？”一边说着一边从身旁干草堆下摸出一块饼来：“吃点儿东西吧，这是今日刚送来的，能吃。”

平行似乎十分口渴，看着饼只是摇了摇头，干咽了下唾液，问：“有水吗？”

“只有生羊奶。”崔璨赶紧倒了一碗送到他唇边，“我嫌腥膻，不到渴极了不愿意碰。殿下想来尚可忍受？”

平行就着碗沿只略沾了沾唇，立即皱眉推开，被呛得几欲呕吐，干咳了好一阵，才苦笑道：“你看我这丁零人，还不如你这汉人呢。”如此说着，自己心中也知道挑剔不得，终于闭眼吞下去两大口，过了好一会儿才渐渐缓过劲儿来。

平行就着崔璨的手使力挪到墙边靠着坐起来，总算正眼看过去打量他。崔璨被关了这许久，须发虬结，衣衫褴褛，身上气味扑鼻，令平行不得不强忍着才能不扭头去打喷嚏。但他一双眼睛晶亮有神，竟似丝毫不受这囹圄之苦的困扰，眉目间意气舒朗，竟令人恍惚生出明月皎皎星河历历的璀璨之感。平行愣了愣，依稀觉得此人眼熟：“你是崔璨？”



崔璨和平衍都曾做过皇帝的伴读，只是平衍年龄比他们略大几岁。崔璨入英华殿读书时，平衍已经被平宗带出去打仗了。两人虽然名义上有同窗之谊，却不过点头之交。尤其崔璨后来入朝为官，被崔晏破格擢拔为礼部侍郎时，平衍已经因为受伤闭门不出，两人之间就这样屡屡擦肩而过，并没有机会深交。

见平衍居然认出了自己，崔璨有些意外，连忙后退两步，将身上早已烂成布条的衣袖襟摆一丝不苟地整理了一下，郑重下拜，口中称道：“罪臣前礼部侍郎清河崔璨拜见乐川王殿下。”

若是换了别人见他到了这步田地还一本正经守着这些繁文缛节，只怕要笑出声来。但平衍却是与他同一个师傅教出来的学生，丝毫不以为异，也努力端坐恭容受了他这一拜，才苦笑道：“只怕如今我连乐川王也不是了。”

崔璨一愣，这才想起之前一直有传闻说，新帝即位，平衍会改封秦王。此时算来早已过了登基之日，那么应该已经是秦王了。他连忙整顿襟袖，重新站起来行礼：“罪臣前礼部侍郎清河崔璨拜见秦王殿下。”

这回平衍坐不住了，扶着墙艰难站起来伸手拦他：“不必如此，不必如此……”却到底因为行动不便一直到他拜过起身也无法阻止。平衍苦笑道：“是我的话没说明白，如今我已经是阶下之囚，还说什么这个王那个王的，只怕明日连命都不在了，这些虚衔留着还有什么用？”

崔璨却肃容道：“不然。殿下的爵位既是朝廷所封，没有陛下的正式诏命、尚书省的勘合、礼部和宗正寺的公文，谁都去不掉。既然这些文书手续一概欠奉，那么殿下就还是殿下。我见殿下就是臣见君，君臣之礼就不可废。”

平衍倒是没想到他竟然在这样的环境下依旧如此一丝不苟有板有眼，不禁对他又多看了两眼，俄而苦笑：“想来你不久就会被放出去。这里本是我王府的监牢，如今却名正言顺成了我的监牢。”

“殿下何出此言？”崔璨微微诧异，“殿下蒙难至此，想来是龙城易主了？那为什么又要放我出去？”

平衍看着他：“我记得当初晗辛将你从大理寺牢房提出来就是要送到金都草原去。”

“晗辛？”崔璨低头默念这个名字，悠然神往，片刻之后才长长叹息，“当日她将我带出来，我却连名字都没来得及问，实在唐突得很。却不知这位晗辛娘子现在何处？”

平衍心中不快，冷冷道：“她随我守城，城破后我再也没有见过她。”

崔璨一惊，抬起头来轻轻“啊”了一声：“果然城破了。”他虽然早就有所预料，但真听平衍说出来还是心头震动，不能自己。

平衍观察着他，心中迷惑，问道：“你们崔氏一族蒙难，你伯父崔晏死于非命，你本就是要去投奔金都草原的贺兰部，如今龙城被贺兰部攻破，你不去额手称庆，却在这里感叹什么？”

“殿下此言不妥。”崔璨听他这样说，赫然抬起头来，“臣虽然身陷囹圄，却是因受我伯父的牵连，并非臣本身对朝廷社稷有不臣之心。当初我崔氏满门都论罪当诛；却被晋王想办法拖延了下来。晋王虽然没有明说，但其中体恤哀悯之情，我崔氏中还是有明白人心领神会的。”

“他说的就是你？”

“正是。”崔璨对平衍的讥讽语气不以为意，侃侃而谈，“听殿下所言，龙城眼下之难当是源于贺兰部和废帝之乱。说句大逆不道的话，这是皇室内部操戈，殃及池

鱼。不管废帝也好，新帝也好，谁做这个皇帝都好，前提是不令百姓涂炭、苍生受苦。龙城墙高城固，想来攻城之战险恶非常，死伤也定然不在少数。士兵死战本是本分，但若殃及百姓，则不管谁胜谁负都是恶战。这便是我不能看、不忍见的事实。殿下问我为何不对晋王心怀怨念？那是因为晋王执政，苍生得益。他做的只要对百姓好，不管我崔氏受什么样的苦难，崔璨都会帮他。对殿下也是一样。殿下当初在各地兴办蒙学，鼓励桑农，补贴牲畜农耕，在民间颇有声望，不管殿下身上还有没有爵位，在崔璨心中都是一位殿下。”

平衍被他一席话说得怔住，喃喃道：“没想到世间真有这样至纯之人，难怪那女人会专门将你弄出来。”

崔璨迷惑不已：“那女人是谁？是晗辛娘子吗？”

平衍摇了摇头，正要说话，外面却传来脚步声。他微微一愣，轻声笑道：“这么快就来了。也好，也好……”

崔璨不明所以地看着他：“也好？”

平衍低声道：“平宸新入龙城，急需人才替他稳定局势。我猜他们迟早会把你找去，却没想到这么快。”

崔璨有些意外地皱起眉头：“那我……我该怎么办？”

“你刚才不是长篇大论了一番吗？该怎么办，你心中有数。”他只是微笑，一时不肯细说。

两名内官进来打开牢门，问：“崔璨？”

崔璨连忙整理了一下破衣袖烂衣摆，一丝不苟地行礼：“正是在下。”

内官上下打量他一眼：“跟我们走吧！”

崔璨这才惊讶，平衍所料果然不虚。他回过头朝平衍望去，见那年轻人靠在墙上正冲他微笑点头，崔璨心头一热，向他默默行礼，一种微妙却又不言而喻的默契将两人联系在了一起。

时近黄昏，延庆殿里灯火辉煌，内侍们里里外外鱼贯穿梭往来，不停地将各种饰物用具都搬进来。平宸坐在绳床上，手里拿着一封信，却无心细读，眼睛越过信笺的上缘，冷冷扫视着在自己面前忙碌的内官们。

平若匆匆进来，带着一股凉气，掀动帘栊，他自己却似浑然未觉地四周看了看，笑道：“这里乱哄哄的，陛下也看得进去？不如去英华殿，那边倒是不需要怎么收拾。”

平宸沉着脸：“朕就在这里盯着。一花一木、一笔一墨都要他们给我放回原处。”

平宸冷冰冰的目光从殿内每个人面上扫过：“我在这里住了七年，当初朕落难被软禁于此，他们以为朕从此就是个废人，欺负朕对他们无可奈何，把这里的东西一件一件全都偷走。起初还只是偷偷摸摸地往外运，后来直接当着朕的面公然搬走，在他们眼中，朕就是一尊无能为力的泥塑，只能眼睁睁看着他们为所欲为。”他冷笑了一声，咬着牙道：“如今我就要看着他们给我一样一样全都吐出来，还回来。”他突然提高声音对着殿中众人道：“你们给我听明白，到时，我这里少的东西，只要有一样没有还回来，你们就一起去太液湖里喂鱼！”

众人噤若寒蝉，只是脚下加快步伐。一时殿中不闻人语声，只有鞋底擦着地板发出窸窸窣窣的声音。

平若无声叹息，体恤平宸连番惊险，如今总算扬眉吐气，化险为夷，难免发作一番，自己也不好说什么，见面前案子上放着几样烤肉，过去顺手拈起一块来放进嘴里，



笑道：“我看着也一样，这殿里一花一木、一笔一墨我都熟悉。陛下尽可以放心。”

“你替朕去看着天下，朕自己看着朕的家。”平宸像是赌气一般将信笺扔开，瞪着平若问，“百官都上贺表了吗？为什么我这里一份也没见到？”

平若微微一愣，压下心头不悦，仍旧笑道：“陛下刚回来，这延庆殿都还没有收拾好，龙城更是乱作一团。有实职的官员都忙得连饭都顾不上吃，没有实职的官员也被关了十之七八，即便有十来个人写了贺表，也不过全都是阿谀奉承之语，看了无趣，徒添不快而已。”

正说着，忽听见外面已经有内官跑进来禀报：“崔璨已经带到。”

平若笑了笑：“总算来了。陛下之前不是问有什么人能充任丞相之职吗？现成就有一个，今日找来给陛下见，我觉得此人完全可以胜任丞相一职。”

平宸皱眉：“本朝历来不设丞相，你是想要……”他的话没说完，已经看见崔璨随着两个黄门匆匆进殿，只得收住话头，专心看过去。

崔璨觐见前被带去沐浴更衣修面束发，此时全身上下焕然一新，整个人也都神清气爽起来。他身上已无官职爵位，只是以幞头巾裹发，身着宽袖长衫，腰系蹀躞带，快步进来，只见两边大袖随风翩飞，长身玉立，风度翩翩，尚未走到近前便令平宸眼睛一亮。

崔璨依旧于礼数上一丝不苟。疾步行到平宸面前，动手整冠拂袖，扶领，上前一步朗声道：“罪臣前礼部侍郎清河崔璨拜见陛下，恭祝陛下万寿无疆。”一边说着，一边跪在地上行三跪九叩大礼。

平宸见崔璨气度非凡风华绝世，一套见礼又行得行云流水毫无阻滞，且听他声音清越若金玉相击，整个人都仿佛从内向外透着光华，不禁心头蓦地一亮，连忙站起来亲自过去将崔璨扶起，笑道：“崔爱卿快请起。咱们自幼同窗，你还这样客气做什么？”一边说着，一边拉着崔璨来到案前，将他按着坐下，自己也不回绳床去，便在崔璨身边箕坐，拉着对方的双手倾身打量，目光炯炯地点头赞叹：“阿若说给我找来一个丞相人选，我还不信。丞相之职，以一身而统率群臣治理天下，如今哪里还有这样的人才。结果没想到他竟然把你给找来了。”一边说着，一边回头冲着平若笑道：“清河崔氏子弟果然非凡响，玉树芝兰，冠绝当世。”

平若也笑道：“子孔，你我自幼做陛下的侍读同窗读书，都是自家好兄弟，你不要拘束。陛下蒙难归来，你们崔氏也算是死里逃生，虽然你伯父他蒙冤含恨而终，但咱们一起携手，定然能开创一片煌煌盛世。”

崔璨诚惶诚恐起身相谢。平宸拉着他一连串地说：“子孔不要客气，坐下说。你看，咱们之间也不讲什么君臣之间的繁文缛节，我今日请你来，是学当年刘玄德请孔明，朕有心做一代明主，不知子孔是否愿意做朕的孔明？”

崔璨在来时已经先将他们的意思揣摩得大致明白，但对这样一面就直接切入正题却有些意外。他定了定神，恭敬地回答道：“臣家自曾祖崔涣以来，在朝中辅佐历代圣主至今已五十余年，臣伯父更是蒙先帝和陛下恩信，光大门楣，荣耀祖先。我崔氏几代人沐浴皇恩，定当誓死报效！”

平宸点头：“你放心，你伯父的冤屈，我定然会帮你洗清。前日进城，我已经命大理寺将崔氏诸人全部释放，而你崔氏被籍没的产业，我也会着令有司立即清点放还。子孔，你不要以为恢复到你伯父在时的盛景便是全部，只要你我君臣同心，我让你的成就超过你伯父，成为古往今来前无古人的名臣，你可有胆量去做？”

崔璨诧异地抬头看着平宸，眼前少年皇帝目中光芒四射，鼻息急促，显是十分激动。他一时有些踌躇，毕竟双方历劫归来，还未深谈，对方却已经许下了如许愿景，于情于理都有些反常。

平宸仍沉浸在自己的宏大愿景中，站起来飞快地来回踱步，大声地说：“子孔你也知道，我虽然五岁践祚，至今已经十多年，却从未有机会真正去施展自己的抱负。但你伯父教导过我，天子之为天子，首要之务便是要百姓昭明，协和万邦。我不会像先帝和晋王那样，一味穷兵黩武欺压弱族，我要令天下海县清一，寰宇太平！令百姓安居乐业，世代永昌！”

他一番慷慨陈说连自己都感动了，说到最后，振起双臂鼓荡襟袖，双目炯炯放光地盯着崔璨，问：“子孔，你可愿意与我一同创建这百世不移的基业？”

崔璨似乎为他的激情所震撼，凝视半晌，俯身跪拜，说：“臣崔璨愿供陛下以驱驰。”





叶初雪在梦中听见一片驼铃声。

梦中仿若置身惊涛深处，他冲着她喊着什么话，恍惚间被他紧紧搂在怀中，身体深处的疼痛抵消了他的体温，只有他腹部渗出的血染在她身上有一丝暖意。她辗转呻吟，每次因为惊痛睁开眼总能看到他眼中的痛惜。

仿佛他在用酒为她擦洗身体；仿佛他用毡毯将她裹紧靠在火边取暖；仿佛他带着她身体中的一部分离开，只留下他坚强背影后面一串血迹。

他摇醒她，说他们必须上路了，问她能不能坚持。她记得自己点了头，随即又失去意识。

她在他的怀中冲风冒雪，在他的怀中风餐露宿，在他的怀中醒来又昏迷。

她以为这一切都是梦，却记不起驼铃的起点是在哪里。

怔了一会儿，慢慢回神，才察觉出身下是铺着波斯长毛毯的地面，行动时仍会有微微滑动，却是因为地面柔软，她能清晰判断出这不是在骆驼背上。那梦中的驼铃声却又从哪里来？

空气干燥而寒冷，每次呼吸鼻子都又痛又冷，但这点不适对于她来说却别有意义。叶初雪摸了摸鼻子，躺在长毛毯上，心头微微一松，看来不是梦，看来还没死成。

外面传来人声。叶初雪屏息细听，是一个女人的声音。

“天气这么冷，她又折腾成这样，能留到这个时候已经很不容易了。怎么不好好保养，把女人带到战场上做什么？”

叶初雪知道这是在说自己，却听不懂前半句的意思，正在诧异，听见了平宗的声音，登时鼻头一酸。“女人上战场这种事情别人都能说，你有什么可说的？你自己不就带兵吗？”

他的声音发虚，显然是因为伤势未愈身体虚弱，但只要听见他说话，知道他还活着就好。她心头荡悠悠地一紧，随即松了下来，撑着长毛氍毹想要起身，身体一动才发现全身酸软无力，竟然连坐起来都不能。

外面那女人与平宗针锋相对：“我带的是兵，又不是胎。当年我怀着阿延的时候连骑骆驼都小心翼翼，哪儿还有骑马狂奔举刀杀人的时候。阿兄，你真是太得意了。”

叶初雪怔了怔，这回算是听懂了她话中的意思，心里猛地一痛，耳中嗡嗡作响。在石屋中，平宗最后对她说的话，她始终听不见声音，一直到此时，那声音才仿佛追趕了上来，钻进她的耳中：“叶初雪，你是不是，是不是怀了孩子？”

叶初雪猛地一惊，失控地“啊”了一声，也不知哪里来的力气，一下子坐了起来。随即一阵头晕目眩，两眼发黑，几乎又要摔回去。有人听见动静冲了进来，及时将她接住。

叶初雪以为来的是平宗，挂心他的伤势，不肯将身体交过去，一味推拒：“小心你的伤！”触手处却是温软的女人身体。

只听身后的人笑道：“你放心，他的伤死不了。”

叶初雪初闻一惊，愕然转头，才发现扶着自己的是个年轻女子。看上去比自己大个三四岁，眉目轮廓与平宗有些像，都是高鼻深目、轮廓深刻，只是这样的面相在女人身上就显得过于硬朗了些。这女子皮肤白得耀目，笑容爽朗而明亮，身上有一种干练而明快的气质。

叶初雪细细想了一下，试探地问：“你是……长乐郡主？”

那女子愕然一愣，随即笑了起来，抬头望着帐子入口的地方笑道：“你跟她提过我？”

叶初雪顺着她的目光扭头看去，平宗正抱胸立在那里。她的心狠狠地跳了一下。光线从他的脑后射了进来，明亮刺目，令她眼睛发痛，看不清他的神情，只能惶然低下头去。她听见平宗说：“她就是这么聪明，我可从来没提过你。”

身后的女子亲密地抱住叶初雪的肩，在她耳边笑道：“没错，我就是他的妹妹，我叫平安，你别叫我什么郡主了，我也不叫你公主。”言罢放开她起身向外走，“好啦，我留你们单独说会儿话。咱们今夜就宿在这里，明日一早出发。”

叶初雪脑中一片混乱。她的心突然变得很空，仿佛身体失去的那一部分将她的心也剜走了一块，甚至感觉不到疼痛，却头一次令她仓皇不知如何应对。

她的头深深垂了下去，只露出一截雪白的后颈来，宛如天鹅般优美忧伤。平宗的目光落在那截雪白上，无法移开目光，仿佛那是世间最甜美的酥酪，令他需要用尽全部的自制力才能不过去狠狠咬上去，把自己的印记镌刻在那上面。

他身体仍然虚弱，走过去几步便觉得气短，动作迟缓地在她身边坐下，轻轻叹了口气：“平安每年正月十五会与我在红柳树下见上一面，今年真是巧了。其实我晚到了一天，但她一直在等。要不然还不知道咱们现在会在哪儿呢。”

她心不在焉地点头：“是啊，真巧。”

平宗看了她一眼，继续说：“咱们现在在瀚海大漠里，我跟平安商议，眼下这个情形留在漠南太危险，我带你去阿斡尔草原。眼下大雪封山，只能穿越大漠。好在平安带着商队，虽然不易，但不会有什危险。”他像是能测知她的心思转到了什么地方，不需开口问，自己就将她的疑问都解答了。

然而他越是这样若无其事，叶初雪就越觉得双肩后颈沉甸甸无形地压着千钧重担，无力抬头去看他，去与他的目光相对。

平宗一时也找不到话说，帐中一片尴尬的沉默。

帐外风声呼啸，他们静静听着彼此的呼吸。这一刻的宁静竟是如此难能可贵，令



人生出一种错觉，仿佛那些血腥杀戮生死挣扎才是真实的，而这一刻则是他们临死前的幻象。叶初雪突然担心起来，如果真是幻象，如果这只是他们魂飞魄散之前最后的一瞬间，那么无论如何也应该再看上他一眼吧。

她抬起头，对上他的眼眸，看见他冲着自己微微笑了笑，笑容宁静安详。

叶初雪想，是了，一定是要死了，所以才能这样平心静气。她突然觉得全身的力气都乍然散去，一直竭力维持的自尊和戒备轰然解体，似乎一切都不再有必要了，她只希望在这一刻全心全意纵情纵性地让自己痛快地流泪。

她眼中落下的泪水重重敲在了平宗的心头，让他震动了起来。“喂，怎么哭了？”他轻声地问，想要笑，却喉头酸痛，声音喑哑。他警觉地闭上了嘴，怕自己也会受她的影响，让理智失控。

他伸出手去，轻轻替她拭去泪水。不料那泪水却像是久枯的泉眼突然重获新生，竟然源源不绝，怎么擦也擦不净。他起初只是用手指，见来势汹汹只得换手掌，最后不得不将她拉过来把她的脸压在自己的胸前，用自己的衣襟吸去她的泪水。

她依偎在他的怀中，默默流泪，除了肩头微微的抽动，不敢有任何剧烈的动作，怕碰触他的伤口，怕一动就会打破这梦境。叶初雪惊恐地发现她变得有所畏惧，害怕回到那个真实血腥的世界里。

“喂，叶初雪，差不多就行了，你流这么多眼泪，会不会口渴？”他轻声地说，不出所料嗓音干涩，却不是因为口渴。没有人知道他此刻心中是如何激越震撼，这女人的眼泪比金子还难得，他觉得自己此刻富可敌国。

那声“叶初雪”将她唤醒。

微微一怔，她向后微撤，拉开距离打量他。

“怎么了？才发现我还活着？”他想开玩笑，微弱的笑容却被她凝视的目光打散，说到后来自己的声音也沉了下去。

“这不是梦？”她仍然不敢相信，惶然地问。

他轻叹了一声，凑过去在她唇上轻轻吻了一下：“你觉得这像梦吗？”

他的吻轻柔如蜻蜓点水，柔软清凉，仿佛甘泉，滋润她干枯的唇。叶初雪认真点头：“像。”

“喂！”

她终于抬起头，目光迎向他的。

就像是天底下再自然不过的事，他们的目光一旦接触，便纠缠在了一起，彼此相融，再也难以分开。她伸出手去，抚上他的脸，感受手下皮肤的热度，触摸他面孔的每一个棱角，描绘他嘴唇的形状，覆上他的眼睛感觉他的睫毛在她掌心下微微拂动时带来的悸动。

他向她保证：“是真的。”

她信了，于是突然紧张起来：“你的伤……”一边说着，一边不由分说掀起他的衣摆查看。

他腹部的伤口还包扎着，也不知是何时又动得激烈了，隐隐有血迹透出来，却并不多。她的手抚上伤处，惹得他腹部肌肉剧烈收缩了一下，痛得闷哼了一声。

平宗捉住她的手，不让她再乱动：“等好了再给你看。”他哄着她，随即又满是嘲笑：“你都没看你缝的那伤口，你们江南女子不是都擅长女红吗？怎么你的就这么蹩脚？”

叶初雪叹了口气，这果然不是梦。她微笑了起来，却低下头掩饰自己的表情：“我

从小就不擅针线，我的刺绣功课都让晗辛代劳。你若是不满意，下回见了她让她重新给你缝一回。”

他忍不住笑了起来，一把将她扯过来搂紧，在她耳边低声说：“叶初雪，你醒过来就好。”

他的笑牵动伤口，又痛又喜，浑身仍然虚弱无力，心口却涨得满满的。似乎失去龙城，身负重伤，与手下人失散，失掉了所有的一切都不足为惧了。“你没事就好。”他倒在地上，将她困在自己的臂间，长长地松了口气。

之后他们就再没有分开过。

一路瀚海跋涉，风雪交加，悠悠驼铃声中，紧握着彼此的手，相互支撑，彼此温暖，度过漫长的旅程。茫茫大漠很容易令人陷入恍惚境界中。叶初雪依偎在平宗怀中，也不知走了多久，经历了多少个白天黑夜，也许是一刹那，也许是无数天。时间对她已经不再重要，只有无穷无尽单调绵长的驼铃声回响不息。

这一段日子的所有记忆都浓缩成了驼铃声，以至于很久之后，当叶初雪想起斯人斯时，耳边总是若隐若现地有驼铃的声音响起。

后来平宗告诉她，他们在瀚海中一共走了三日，叶初雪压根儿不肯相信。在她的感知来说，这三日便已经是宇宙洪荒天长地久了。

他们都小心地避免谈论到那个话题。叶初雪一直等着平宗跟她提起，他却像是完全不记得那件事一样，即使在照料她的身体时，也绝口不提。

然而他的举动细节中会泄露很多的迹象。他不让她碰凉水，也不许她再喝酒，每日总是逼着她吞吃各种西域和大苍山中的珍贵药材，在入睡前无论多艰难也总要让她用泡着各种药材的热水烫脚，却只肯说这是他们丁零人消除疲惫的良方。

最让叶初雪不能忍受的，是他每天都逼着她喝母骆驼的奶，却不肯说缘由，遭到她的抵抗时便强硬地掐着她的颌骨强迫她张开嘴。即使叶初雪心中有愧，被逼得急了也激烈反抗，张嘴就咬，却在牙齿接触到他的皮肤的瞬间，因他执拗坚定、燃着熊熊火光的目光而退缩。她被他灌得眼泪横流，却仍然咬着牙喝下去。

平宗于是明白了，被她激起的怒气转瞬消弭无形，扔了碗将她死死抱在怀中，腹中千言万语最终脱口的却只是一声长叹。

到了第三个宿营的夜里，平宗照例不假手于人，也不顾伤口未愈体力没有恢复，将她从驼帐中抱入搭好的帐篷里。叶初雪起初也反对，至少不能让他的伤口再裂开，平宗却说裂了正好让她练针线活。

平安对这两人如胶似漆似乎乐见其成，笑眯眯目送他们进帐篷。这几日来一应用度皆由平安张罗，平宗似乎将手头所有事情都放下，专心照料叶初雪，对这个妹妹倒是十分放得下心。

见平安的目光落在自己身上，叶初雪不自在地扭过头去不肯回应。对比平安的掌握一切，自己却像个废人一样被抱来抱去，叶初雪感受到的是另外一种羞辱。只是她心中有着无法言说的愧疚，竟然无法坚定自己的立场去与平宗争取，一步步地妥协后退，以至于最终让自己落入了这样难堪的境地。

进了帐篷，平宗将她放在厚厚的波斯长毛毯上，自作主张地给她围上裘氅，仿佛还怕她冷，过去将她抱在怀中，问：“累不累？”

“累。”她点头，再也不堪忍受，猛地抬起头来瞪着他，“被你当作废人一样当然累。我有手有脚，你能不能别老当着别人的面把我抱来抱去的？”



平宗微微一愣，轻声说：“你身体还弱。”

“你呢？你就好了吗？”叶初雪说的时候恨不得去戳他胳膊上的伤口，“自己的伤迟迟不愈合，却来干涉我。”

“我的身体我知道。”他不为所动，陈述事实，“都是外伤，不碍事。”

叶初雪张了张嘴，一肚子针锋相对的反驳却无法说出口。他每一个字都仿佛在讽刺她。她就不知道自己身体状况，她伤在了身体的深处，她弄丢了她的孩子，所以没有立场和理由对他的关切做任何反抗。

叶初雪觉得她一生中从未如此憋屈过。她即便不是个快意恩仇的人，却总能在任何逆境中为自己争取最好的结果。然而如今她却不能这么做，她不能再辜负他了。她弄丢了她的龙城和军队，他的地位和权势，这是她原本的目的。那孩子却不是，她深感愧疚，因为欠他一个孩子。所以她才穷尽自己的极限去忍受，对他越是无微不至，她心中的愧疚就越是沉重；甚至他越是绝口不提这件事情，叶初雪就越发地五内俱焚。

他已经失去了这么多，却还如此悉心照料她。叶初雪自觉没有资格嫌药难喝、骆驼奶腥膻，嫌他事无巨细不问她的意愿，她只能将一切都承受下来。

迎着平宗的瞪视，她张口结舌，半晌只能偃旗息鼓，故意冷着脸说：“随你便吧，反正又不是我疼。”

平宗对她百转千回的心思却毫无察觉，满意地摸摸她的脸，笑道：“我知道你不喜欢这样。等你身体好一些了，等到了阿斡尔草原，我带你去骑马，骑骆驼，随便你想做什么我都陪着你，好不好？”

她想冲他笑着点头，却发现从来就做惯的虚伪在他面前连半分都使不出来。叶初雪无比痛恨自己此刻的软弱，心中懊恼不已。就知道不该放纵自己，不该让自己的情绪恣意宣泄，这就像是蚁穴毁堤一般，一旦出现了裂缝，就是灭顶之灾。

“怎么？你不愿意骑马？”他留意到她踌躇的神情，仍旧会错了意，笑道，“我知道你们南方人不喜欢骑马，但是在草原上，没有马简直寸步难行。是了，你一定是没有见过真正的草原。一到北方就是冬天，冰天雪地什么都看不出来。你不知道，等到开春草都绿了之后，草原的美会让你忘记自己是谁，来自何方，只想纵马奔驰，兴尽而归……”

“为什么？”叶初雪深深垂下了头，只觉无限疲惫。他语调中的向往和欢欣越发令她此刻心痛如绞，她没有办法再装聋作哑下去，叶初雪不是个会逃避的人，即使是他帮着她逃避，也会令她举止失措，忐忑不安。“为什么不告诉我？”

他只是微微一怔，便明白了她在说什么，叹息了一声，却又做出若无其事的样子来：“你如果不想要就不要，没关系。只是一定要把身体养好。”

她诧异地抬起头看了他一眼：“你为什么会这么想？”

“叶初雪，我欠着你一条命，没有资格向你要求更多。”他面色也沉肃了下来，“我知道你是为了复仇而来，但你竟然救了我。当日我抱着你，看着你流血不止时就已经决定了，等你好了之后，你要走，我送你走；你要留，我以正妻之礼待你。我不会强迫你做任何事，你若做我的敌人，我便让你尽情报复。反正我平宗如今除了你这个敌人之外，一无所有。”

叶初雪震惊地瞪着他，仿佛他说的不是话，而是惊天的巨雷，一声一声在她耳边炸响，震得她心脉凌乱不堪，一时间竟然不能做出任何回应。他在说什么？他是在向她俯首认输吗？还是在向她倾诉衷情？抑或是在她面前暴露自己的软弱？叶初雪从来

没想到会从平宗这样的男人口中听到这样的话。更令她震惊的是他语气中的自暴自弃，他面对她时的全然放弃，这个从来不肯失去掌控权的男人竟然将选择的权利交给了她。

但这一切都敌不过他说出的第一句话对她的影响大。

“你以为是我不想想要吗？”她忽略了其他一切，急切地想要澄清这个误会，“我不知道，我是真的不知道。”

平宗却宽宏大量地笑了笑，用理解的口吻说：“有哪个女人对自己的身体无知到这个地步？你又不是不懂事的小姑娘。”

叶初雪这才明白了他闭口不言的态度从何而来，一时间羞恼、愧疚、懊悔一起袭来，她知道这事牵连太远，说不清楚，却无法选择缄默。她不在乎天下人的非议，却不能不在乎他的误解。“我……”还是要想想该如何开口，才能说明白，“我从小身体有寒证，月事从来不准……以前也曾经担心过，大夫说我这样的体质不容易受孕，所以我从来都……从来都……”后面的话却无论如何都说不出口。

叶初雪心头充满了无力感，对自己也深感不解。她从不介意被世人谈论她的浪荡不贞，却无法对着眼前这个男人提及以前那些情事。叶初雪是一片无人踏足过的初雪之地，永德却不是。她并不后悔以前所为，却不知该如何向他说明。

好在平宗终于为她解了困，诧异地问：“你真的不知道？”

她羞愧地将脸埋入手臂间，微微摇了摇头。

平宗怔了好一会儿，突然大笑了起来，拽着她的头发强迫她抬起头来看着自己，笑道：“叶初雪，你这么聪明的女人怎么也会如此糊涂？连自己的身体都弄不明白？”

她眼中满是羞恼，瞪着他半晌，收回自己的头发：“是大夫说的，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又会这样。”

他觉得心情豁然一亮，看她这副神情也觉得有趣清爽：“叶初雪，一定是因为你注定要做我平宗的女人，所以你只会为我生孩子。”他揉了揉她的头发，凑到她耳边轻声笑道：“没关系，你养好身体，以后咱们再生一个好不好？”

没来由地叶初雪脸上烘热，却强撑着不肯示弱，咬牙切齿地说：“你放心，我一定还你一个孩子。”

“傻瓜！”他轻声地说，抬着她的下巴，在她唇上深深亲吻，然后才说，“这事儿得咱们两人一起努力。”

平宗心情愉快地从帐篷中出来，面上带着的笑意在迎面撞见平安的时候都来不及收起来。“你怎么在这儿？”他看了一眼妹妹，见她神色肃然，微微一怔，“出什么事了？”

“阿兄，我跟你聊聊？”

平宗见她说得严肃，只得点头：“好。”

平安带着平宗走到了营地外围。此时正值黄昏，寒气就像一头远古巨兽，正追逐着后撤的阳光奔袭过来。风细细地钻进领口，令平宗不由自主地打了一个寒战：“要说什么，要跑到这里来？”

“那个女人，你是不是对她动真情了？”

平宗想了想，温和一笑：“安安啊，没想到我竟然也和你一样了，这算不算咱们家的宿命？”

平安却一点儿喜色都没有，低头想了想，索性单刀直入：“阿兄，这个女人不好。”

平宗眉头一皱，转头瞪向妹妹：“你说什么？你不是都听到了吗？她并不是刻意



要弄掉孩子，她压根儿不知道。虽然是糊涂蒙昧了些，可也说不上不好吧？何况，她这孩子是因为救我才没有的，她自己也难过得很。我看得出她心中觉得对不起我，口口声声说要还我一个孩子。安安，我这条命都是她救的。”

“她口口声声说要还你一个孩子，要为你生孩子，却一句没有提到她自己想不要这个孩子。”

“你不能这么怀疑她。”平宗有些不快，但面对平安，仍然强自压抑，“难道她做的这一切都还不够吗？”

“不够。”平安冷静地无视平宗越来越阴沉的面色，“阿兄，她对你的好我看得出来，可是我看不出她的真心在哪里。真正的母亲会憧憬孩子的模样，抚养的乐趣，天伦之乐，母子真情，当她失去孩子的时候会无比伤心失落，但这些我在她身上看不到。我只看到她对你的愧疚，她自己呢？她心中却没有她自己？这样的人，如果不是最无私的圣人，那就只能是最虚伪的假人。”

平宗听得愣住，心中知道她说得有道理，却不肯去承认，一味驳斥：“你别乱说。要是虚伪会拼了命救我吗？”

“是啊，是个人都会有恐惧，都会害怕。她却能为你拼命，固然是因为看重你，可也是因为她根本不怕死。阿兄，你仔细想想，她是不是从来就没有在乎过自己的性命？”

平宗张了张口，却无法回答，答案早就从他脑中飞快地闪过。昭明城外的树林里，她中箭倒地的瞬间却还在等待他的出现；晋王府中刺客突然出现，她却没有惊慌失措；佛堂密室中她几乎被火焰吞没，却仍然冷静地看着他施救；草原上她被四肢捆缚在马腿上，却还让他先走。她从来没有退缩过。他以为那是因为她理智勇敢，现在想来才赫然醒觉，叶初雪根本就不怕死。

平宗心头深深地沉了下去。他一生驰骋沙场，比任何人都明白，是个人就都会怕死。勇士最伟大的地方不在于无畏，而在于能克服对死亡的恐惧。但叶初雪不同，她的恐惧在于被背叛、被羞辱，却从来不是死亡。

“她……”他想说什么，却又说不出口，困难地干咽了一下，“你到底想说什么？”

“我想说，一个连自己都不爱的人，你能指望她对别人有什么真情？”平安冷静地说。